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2021 年 5 月

声 明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公布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告》、《国金证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国金证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吴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一）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品种二）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二期）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面向专业投资者）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一）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品种二）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

债券简称	代码
20 国金 01	163186.SH
20 国金 02	163187.SH
20 国金 03	163565.SH
20 国金 S1	163841.SH
21 国金 S1	163860.SH
21 国金 S2	163864.SH
21 国金 01	188107.SH
21 国金 02	188108.SH

三、核准文件

根据《关于核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91号），发行人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80亿元的公司债券。

根据《关于同意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95号），同意发行人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余额不超过60亿元的短期公司债券。

四、公司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期限：

债券简称	期限
20 国金 01	2 年
20 国金 02	3 年
20 国金 03	367 天
20 国金 S1	315 天
21 国金 S1	275 天
21 国金 S2	300 天
21 国金 01	2 年
21 国金 02	3 年

2、发行规模：

债券简称	规模
20 国金 01	15 亿元
20 国金 02	10 亿元
20 国金 03	15 亿元
20 国金 S1	10 亿元
21 国金 S1	10 亿元
21 国金 S2	15 亿元
21 国金 01	15 亿元
21 国金 02	15 亿元

3、票面金额：票面金额为 100 元。

4、发行价格：按面值平价发行。

5、上市交易场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6、票面利率：

债券简称	利率（%）
20 国金 01	3.03
20 国金 02	3.18
20 国金 03	1.99
20 国金 S1	3.34
21 国金 S1	2.99
21 国金 S2	3.20
21 国金 01	3.38
21 国金 02	3.55

7、起息日：

债券简称	起息日
20 国金 01	2020-02-26
20 国金 02	2020-02-26
20 国金 03	2020-05-25
20 国金 S1	2020-11-05
21 国金 S1	2021-01-13
21 国金 S2	2021-01-28
21 国金 01	2021-05-17
21 国金 02	2021-05-17

8、付息日：

债券简称	付息日
20 国金 01	2021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2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 国金 02	2021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2 月 2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 国金 03	2021-05-27
20 国金 S1	2021-09-16
21 国金 S1	2021-10-15
21 国金 S2	2021-11-24
21 国金 01	2022 年至 2023 年每年的 5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1 国金 02	2022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5 月 1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9、兑付日：

债券简称	兑付日
20 国金 01	2022-02-26（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 国金 02	2023-02-26（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兑付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20 国金 03	2021-05-27
20 国金 S1	2021-09-16
21 国金 S1	2021-10-15
21 国金 S2	2021-11-24
21 国金 01	2023-05-17
21 国金 02	2024-05-17

10、还本付息方式：

债券简称	还本付息方式
20 国金 01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 国金 02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0 国金 03	利随本清，到期还本付息
20 国金 S1	利随本清，到期还本付息
21 国金 S1	利随本清，到期还本付息
21 国金 S2	利随本清，到期还本付息
21 国金 01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21 国金 02	按年付息，利息每年支付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募集资金用途

债券简称	募集资金用途
20 国金 01	用于支持疫情防护防控相关业务、偿还疫情防控期间到期公司债券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20 国金 02	用于支持疫情防护防控相关业务、偿还疫情防控期间到期公司债券以及补充流动资金
20 国金 03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 国金 S1	用于偿还一年内到期债务或补充营运资金
21 国金 S1	用于偿还一年内到期债务或补充营运资金
21 国金 S2	用于偿还一年内到期债务或补充营运资金
21 国金 01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
21 国金 02	用于偿还有息债务和补充营运资金

五、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发行人于 2021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告》、《国金证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国金证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根据发行人公告，本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监事变动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金鹏辞职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5 月 15 日披露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近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金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金鹏先生申请辞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职务。

（二）监事会主席邹川辞职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5 月 15 日披露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辞职的公告》，近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收到监事会主席邹川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邹川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监事职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

2021 年 5 月 14 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推选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聘任姜文国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同意推荐姜文国先生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同时免去姜文国先生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已发表了独立意见。

姜文国，男，汉族，1967 年出生，理学硕士。现任本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国金证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光大证券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项目经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上海总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兴业证券总裁助理，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

《关于推选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将提交发行人二〇二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推荐监事候选人

2021年5月14日，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同意推荐金鹏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金鹏，男，汉族，1967年出生，EMBA。曾任涌金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上海涌金理财顾问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河北财金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涌金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国金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控制中心总经理，公司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

《关于选举第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将提交发行人二〇二一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东吴证券作为上述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上述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胡俊华、张凯文、罗佛传

联系方式：0512-62938181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